

## 傳符基金

### 「青力親為·千萬祝福」服務學習獎勵計畫

民國 108 年 9 月 17 日 修訂

#### 一、源起：

年輕人，辛苦了！

低薪、高房價，是台灣長久以來難以解決的社會問題。年輕人進入職場，除了要適應工作環境，也開始要獨立生活，若還要支付租金、償還學貸，實在沒什麼餘裕能進修或追求更好的生活品質，在大環境不夠友善之際，難免力不從心，對未來感到迷惘。

然而，許多年輕人仍不輕易放棄，以積極的態度，關心社會議題，幫助弱勢、投身公益，並運用興趣、專業及創意，為身旁的人們、身處的環境，盡一份心力，在服務中鍛煉自我。

天河教育基金會推動「青力親為·千萬祝福」服務學習獎勵計畫，鼓勵大家以實際行動，幫助他人，也幫助自己。透過獎勵機制，減輕大家的財務負擔，肯定服務學習的價值，為年輕人加油，進而創造社會的正向循環。

二、主辦單位：天河教育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

三、申請期間：即日起至民國(下同)108年10月20日止(以社福單位彙整寄出之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四、申請資格(三點皆需符合)：

1. 最高學歷為專科或大學或研究所畢業且在78年1月1日後出生之青年。
2. 目前已請領就學貸款者。
3. 有參加過本計畫合作單位之志工活動(申請日之前即可)。

五、申請方式：

1. 符合申請資格之申請人得向社福單位索取獎勵計畫，並依第七點規定填具應備文件。
2. 由申請人將應備文件交回社福單位。
3. 社福單位收集申請資料且認證申請人符合志工資格後，統一寄至本會。

**※請注意：本會僅接受計畫合作之社福單位送審，其他方式(例如：個人送件等)概不受理。**

## 六、獎勵內容：

1. 金額：依第八點規定通過本計畫審查之對象，發給獎勵金新台幣 10,000 元整。獎勵金將由本會直接匯入獎勵對象指定之就學貸款帳號，就學貸款餘額於撥款日不足壹萬元者，獎勵對象無條件同意本會僅撥付貸款餘額，且不得另行請求給付剩餘款項。
2. 每人限申請乙次。
3. 獎勵名單公佈方式：108 年 11 月 20 日前公布於本會網站。

## 七、申請應備文件：

1. 報名表 正本 1 份、影本 2 份(附件一)
2. 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正本 1 份(附件二)
3. 就學貸款帳號及撥款通知書影本 1 份(附件三)
4.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1 份

## 八、審查方式：

1. 初審：本會就申請書面資料初步審查，應備文件不全或資格不符者，不予受理。
2. 複審：由本會聘請相關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小組，進行複審評選，依社福參與程度（例如：參與時數及未來服務計畫等）及相關事項（例如：送件順序等）擇優獎勵之。

## 九、申報所得：

1.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獎勵金屬於受獎勵者之所得，應於本會發給獎勵金後次年 1 月前申報所得。
2. 獎勵對象應於收到獎勵金後 7 日內填具簽收單(附件四)，並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繳回社福單位。
3. 社福單位協助收齊簽收單後，應於 108 年 12 月 15 日前以掛號方式寄至本會。

## 十、注意事項：

1. 申請資料如有不實，本會得撤銷申請人之參加資格，並保留法律追訴權。
2. 申請人充分知悉並同意所有申請案獎勵與否及獎勵金額均由本會核定，本會並對於本計畫保有解釋、修改、終止、取消的權利，申請人絕無異議。
3. 獎勵對象就獎勵金不得作任何非法使用，如有違反或因而致生任何損

害，概與本會無涉。

4. 本申請計畫之附件亦構成本計畫之一部分。
5. 遞件申請人視為同意遵守本申請計畫之所有規定，申請後不得有任何異議。
6. 申請人擔保並承諾申請資料之完整性及真實性，如因申請資料不完整或內容有任何錯誤、不實者，致無法順利申請或取得獎勵金，本會概不負責。
7. 計畫聯絡人：楊小姐、張小姐  
連絡電話：02-27081248 分機 211  
電子信箱：[clioforws@gmail.com](mailto:clioforws@gmail.com)

傳荇基金

「青力親為·千萬祝福」服務學習獎勵計畫

報名表

報名表			
申請人姓名		電 話	( )
		手 機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通訊地址	□□□-□□		
電子信箱			
最高學歷	學校：	系所或科別：	畢業年度：
申請人所屬 社福單位	(請填寫獎勵計畫合作之社福單位名稱)		
過去服務經歷	服務內容		服務起訖時間、時數
			【範例】起訖時間：___年___月~___年___月 時數：每月___次、每次___小時 總時數：約_____小時
未來一年服務計畫			【範例】起訖時間：___年___月~___年___月 時數：每月___次、每次___小時 總時數：約_____小時
申請人簽章			
<b>社福單位認證欄</b> ※以下欄位由社福單位填寫，申請人免填。			
社福單位簽章 (大章或發票章)		志工督導簽章 (簽名、蓋章擇一)	
認 證 日 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填表說明：

1. 「過去服務經歷」須為獎勵計畫合作之社福單位，並給予認證。「未來一年服務計畫」之社福單位則不在此限。
2. 申請人應檢附報名表(附件一)正本1份、影本2份，再將一式3份交由社福單位認證(請申請人將報名表填妥後以A4規格紙張列印1份，並自行影印2份)。

## 傳符基金

### 「青力親為·千萬祝福」服務學習獎勵計畫

#### 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本同意書係天河教育基金會（以下簡稱主辦單位）依據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說明將如何蒐集、處理及利用申請本計畫志工之申請資料，並將妥善保護您的個人資料；當您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已閱讀、瞭解相關規定並同意無條件提供您的個人資料。

- 一、基本資料內容：主辦單位因辦理傳符基金「青力親為·千萬祝福」服務學習獎勵計畫所需，蒐集、處理及使用個人資料內容包含：個人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字號、志願服務社福單位、聯絡方式(通訊或戶籍地址、電話、電子信箱)等，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個人的相關資訊。
- 二、蒐集個人資料目的：供主辦單位辦理「青力親為·千萬祝福」服務學習獎勵計畫相關業務使用。
- 三、如未取得立同意書人個人之同意並簽名蓋章，主辦單位得將立同意書人所提之相關資料不予列入審查。
- 四、立同意書人已詳閱上述內容，並同意主辦單位於合理範圍內蒐集、處理及使用立同意書人的個人資料，且同意主辦單位得留存本同意書正本，供日後查驗。

立同意書人：

(請親自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本同意書務必請申請人本人親自簽署。

附件三

傳荇基金

「青力親為·千萬祝福」服務學習獎勵計畫

就學貸款帳號				
姓名	身分證字號	解款行	承貸分行	就學貸款帳號
※ 請勾選：本人就學貸款餘額於 <u>108 年 11 月 30 日</u> ：				
<input type="checkbox"/> 超過壹萬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壹萬元整，貸款餘額為_____元。				
<b>就學貸款帳號證明文件影本</b> (如還款通知書、繳款通知書等有完整帳號之文件，請擇一繳交) ※請浮貼於下列欄位以供核實				
<b>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影本</b> ※請浮貼於下列欄位以供核實				

備註：

1. 獎勵金壹萬元整將由本會直接撥入獎勵對象之就學貸款帳號，就學貸款餘額於撥款日不足壹萬元者，改為撥付貸款餘額。
2. 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影本：請提供任一期即可。
3. 本表單各欄位資料請務必填寫正確，如因內容有誤導致無法匯款，本會概不負責。

附件四

傳符基金

「青力親為·千萬祝福」服務學習獎勵計畫

獎勵金簽收單			
姓名	身分證字號	領款金額	簽收
戶籍地址			
市	區鎮	里 鄰	路 段 巷 弄 號之
縣	市鄉	村	街 樓之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請浮貼於下列欄位以供核實。			

備註：

1.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該獎勵金屬於受獎勵者之所得，應於次年1月前申報所得。
2. 請於收到獎勵金後填具本簽收單，並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後，於7日內繳回社福單位，請社福單位務必於108年12月15日前寄至本會。

## 附件五

### 傳符基金 「青力親為·千萬祝福」服務學習獎勵計畫 合作社福單位

序	單位名稱
1	財團法人萬海航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2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基金會
3	財團法人台北市私立愛愛院
4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樂山園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樂山教養院
5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嘉義教區附設嘉義縣私立敏道家園
6	花蓮畢士大教養院
7	財團法人聖功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8	財團法人安道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9	社團法人中華基督教救助協會
10	台灣揚帆協會
11	社團法人臺東縣南迴健康促進關懷服務協會
12	社團法人桃園市蘆竹區實踐禪心協會
13	社團法人屏東縣原住民文教協會
14	社團法人中華仁親社區關懷協會
15	社團法人中華吳元仙宗協會
16	台北市私立忠義育幼院

※ 上述合作社福單位將視計畫目的、執行情況酌情增減，本會保有最終修改、變更之權利。